

红谷滩区 2023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以及 2023 年区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书面）

区财政局局长 刘 峰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红谷滩区 2023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以及 2023 年区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请予审议。

一、预算调整的原因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 号）和《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赣财债〔2016〕97 号）等规定，地方政府债券收支实行预算管理，纳入政府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区财政部门依照省财政厅下达的债务限额，提出本级政府债务安排建议，编制预算调整方案，经同级政府批准后，提交同级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后下达实施。

（一）政府债务限额调整方案

根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新增地方政

府债务限额的通知》（赣财债〔2023〕1号）和《关于下达2023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赣财债〔2023〕19号）的文件精神，经省人大常委会批准，省财政厅核定我区2023年新增债务限额15.87亿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务限额2.81亿元，新增专项债务限额13.06亿元。

2022年红谷滩区债务限额58.55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22.18亿元，专项债务限额36.37亿元。鉴于上述调整变动，2023年我区政府债务限额调整为74.42亿元（一般债务限额24.99亿元、专项债务限额49.43亿元）。

（二）新增政府债券资金分配方案

根据南昌市财政局《关于转贷2023年第一批地方政府债券有关事项的通知》（洪财债〔2023〕4号）、《关于转贷2023年第二批地方政府债券有关事项的通知》（洪财债〔2023〕10号）、《关于转贷2023年第三批地方政府债券有关事项的通知》（洪财债〔2023〕31号）、《关于转贷2023年第四批地方政府债券有关事项的通知》（洪财债〔2023〕39号）、《关于转贷2023年第五批地方政府债券有关事项的通知》（洪财债〔2023〕52号）和《关于转贷2023年第六批和第七批地方政府债券有关事项的通知》（洪财债〔2023〕58号）文件

精神，按照“成熟一批，发行一批”的原则，省财政厅目前下达我区 2023 年新增债券资金 15.87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资金 2.81 亿元，专项债券资金 13.06 亿元。2023 年新增债券限额已全部发行。

二、新增债券资金安排情况

2023 年我区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分配方案是根据省财政厅下达的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依法分配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15.87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资金 2.81 亿元，专项债券资金 13.06 亿元。

一般债券资金主要用于学校建设、市政基础设施和道路排水工程建设等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主要用于老旧小区改造、棚户区改造、农村水利、雨污管网及污水处理综合改造工程等项目。

三、2023 年区级预算调整方案

（一）收入预算调整情况

根据上述新增债券资金分配方案，一并进行预算调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调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2.81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增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8 亿元，调增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5.06

亿元。

（二）支出预算调整情况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调增支出 2.81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增支出 13.06 亿元。

据此，调整后的 2023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本次政府债务限额和预算调整方案经区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后，我们将切实加强债券资金管理，抓紧拨付债券资金，加快支出进度，及早形成实物工作量，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益。同时，区财政局将统筹安排财力，承担和落实债券的还本付息责任，根据“谁用谁还”原则，由各项目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使用和还本付息。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附件：1. 2023 年红谷滩区政府债券限额变动情况表

2. 2023 年红谷滩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表和

2023 年红谷滩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调整表

附件 1

2023 年红谷滩区政府债券限额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限额总计	一般政府债券限额	专项政府债券限额
2022 年年末 政府债券限额	585511	221792	363719
2023 年新增 政府债券限额	158700	28100	130600
2023 年调整后 政府债券限额	744211	249892	494319

附件 2-1

2023 年红谷滩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表

单位：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科目	预算数	调整数	增减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科目	预算数	调整数	增减额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359,290	359,290	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585,512	613,612	28,100
上级转移性收入	106,412	106,412	0	上解支出	43,585	43,585	0
调入资金				调出资金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50,000	150,000	0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0	28,100	28,100	债券还本支出			
上年结余收入	16,141	16,141	0	本年结余	2,746	2,746	0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631,843	659,943	28,1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631,843	659,943	28,100

附件 2-2

2023 年红谷滩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调整表

单位：万元

基金预算收入科目	预算数	调整数	增减额	基金预算支出科目	预算数	调整数	增减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5,000	5,000	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49,840	580,440	130,600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5,000	5,000	0	1. 城乡社区支出	447,025	447,025	0
2.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2. 债务付息支出	2,815	2,815	0
				3.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	50,600	50,600
				4.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	80,000	80,000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0	130,600	130,600	债务还本支出	1,766	1,766	0
上级补助收入	450,000	450,000	0	上解上级支出			
上年结余	846	846	0	基金支出结余	4,240	4,240	0
调入资金				调出基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455,846	586,446	130,6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455,846	586,446	130,600